

甘南州人民检察院  
合作市人民检察院

甘南州人民检察院  
合作市人民检察院

# 简报

第 159 期

合作市人民检察院办公室编发

2021年 10月 11日

## 州检察院督导调研合作市院案件管理 和刑事检察工作

10月13日上午，为深入学习贯彻全省检察机关案件管理工作会议及全省刑事检察案件质量指标推进会精神，州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陈育红到合作市人民检察院督导调研案件管理、刑事检察、未检工作，党组书记、代理检察长万德克及全体员额检察官参加。

会上，汇报了我院今年1-9月检察业务工作情况，重点围绕上半年案件质量主要评价指标和六项重点工作完成情

况，分析了当前工作存在的问题和短板，并就下一季度工作



明确了措施和要求。随后，各业务部门负责人分别汇报了前三季度工作开展情况和下一步工作打算。



州院副检察长陈育红对我院工作成效表示肯定，同时要

求：一是充分发挥案管“中枢”作用，明确案管的职能定位；二是发挥职能作用，充分履行好案管办监督管理和服务保障这两大职能；三是适应检察工作大局和司法办案需求，着力克服案管部门任务重、人员少、兼职多且人员素能不高的现实难题；四是突出工作重点，强化案件管理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五是在案件信息和法律文书常态化公开的情况下，以公开听证、人民监督员“十大监督”全覆盖等工作要求为抓手，健全外部监督体系；六是突出全院一盘棋，克服案管单打独斗的局面，各项办案业绩统筹推进；七是着力降低案件比，重视派驻检察室，指派经验丰富，业务素养较高的资深检察官派驻。

本期撰稿：袁春兰

报：市委办，市人大办，市政府办，市政协办，

市纪委，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委政法委。

送：州院办公室，州院政治部，本院正、副检察长。